

建設廳第二科

中華民國廿九年三月六日

收

152239

事由

為呈報水陸路運輸運價調查表祈

鑒核備查由

宋定佑

步經補正

石心亭

附件

附件齊全

29年3月6日(星期一) 時

建字第 3953 號

承批辦擬

府

湖

宜昌縣政府呈

康字第

四零壹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十一月廿三日

案奉

鈞府省建二施字第二五二零號訓令以奉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會轉發水陸運輸運價調查表仰於九月底以前詳填送報運輸統制

局並以一分呈府備查等因奉此遵即按照本縣意見際情形依式查填齊全除將原表共二

份呈

軍事委員會運輸統制局外理合檢同原表各一份備文呈送

鈞府鑒核備查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附呈水路運輸運價調表各一份

宜昌縣縣長盧邦俊





[illegible]